（上接 D38 版）

（6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cn
（65）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网址：www.hfzq.com.cn
（66）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100
传真：0931）4890118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网址：www.hlzqgs.com
（67）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6 层、26 层、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阳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68）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荣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69）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szq.com.cn
（70）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号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孔伯杰
电话：0471-6292587
传真：0471-6292477
客户服务电话：无
网址：www.rxzq.com.cn
（7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7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107
传真：021）50122078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73）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140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74）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电话：010）58568007
传真：010）58568062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 62
网址：www.hrsec.com.cn
（75）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4 层
办公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4 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电话：0311-86028442
传真：0311-66006244
客户服务电话：4006128888
网址：www.s10000.com
（76）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号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号甲
法定代表人：李学琦
电话：024）23266917
传真：024）23255606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315
网址：www.stockren.com
（77）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24 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期货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电话：0411-39673301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estock.com.cn
（78）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或 jijin.txsec.com
（79）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电话：0571）87112510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80）财富里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罗浩
电话：021-38784818
传真：021-68775878
联系人：倪丹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818
公司网站：www.cf-clsa.com
（81）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客服电话：0571-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网址：www.ctsec.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31、32 层
法定代表人：李劲
电话：021）38969999
传真：021）33627962
联系人：赵良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50099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秦悦民、王利民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金毅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金毅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受益于产业结构升级、消费升级和技术升级的行业，分享中国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的投资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 A 股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其中投资于战略性新兴行业、消费升级行业和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相关行业的比例不低于股票投资的 80%；债券、权证、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5-4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股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将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贯穿于资产配置、行业细分、个券选择以及组合风险管理全过程中。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以股票投资为主，并通过适度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减少基金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市场预期、估值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类别金融市场和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在做大类资产的主动性配置时，基金管理人也会基于在长期投资管理过程中所累积的经验，应对突发事件、财报季节效应以及市场非有效等例外效应所造成的短期市场波动。

2、股票投资策略

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

①）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选择行业

对宏观经济中制度性、结构性或周期性等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的研究与分析，挖掘并投资于集中代表整个经济发展趋势的行业或主题。本基金重点关注以下几类行业，并将不低于 80%的股票资产投资于该类行业的上市公司。

① 战略性新兴行业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把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战略目标，把可持续发展作为战略方向，把争夺经济科技制高点作为战略重点。在这一规划下，战略性新兴行业将逐步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导力量。本基金认为，战略性新兴行业必须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具有市场需求前景，具备资源能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的特征。在选择战略性新兴行业时，将着重考虑以下几个因素：一是产品要有稳定并有发展前景的市场需求；二是要有良好的经济技术效益；三是要能带动一批相关产业的兴起。本基金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产业调整与振兴规划以及区域发展战略等，确定节能环保、信息技术、新材料和生物医药等行业为中长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将根据经济社会的发展和政策的演变适当调整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范畴。

②消费升级行业

当前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中，消费是最为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因素。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消费升级趋势越来越明显，导致消费升级受益行业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本基金将对影响居民收入水平及消费结构的因素以及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发掘不同时期的消费升级主题，在不同子行业间进行积极的轮换，不断优化股票资产结构。

③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

传统行业中的技术升级也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投资主题。创新投入和断科技的应用将为传统行业注入新的活力，带动技术升级和盈利模式的创新。本基金在投资传统行业时，将通过技术应用前景、市场需求和经济效益三方面论证企业发展战略和市场推进措施，挖掘技术升级带来的投资机会。

②）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精选个股

在根据上述策略选择行业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采用基本面分析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选择个股。

基于公司财务指标分析公司的基本面价值，选择财务和资产状况良好且盈利能力较强的公司。具体的考察指标包括成长性指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息税折旧前利润增长率、现金流）、盈利指标（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投资回报率、企业净利润率）等指标。本基金将主要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市盈率和市净率模型等财务模型对公司进行估值。在估值安全边际充许的前提下，更多关注公司成长的持续性。

行业研究员将通过实地调研等基本面研究方法剖析盈利背后的驱动因素，重点关注以下几类价值驱动因素：

①市场竞争格局：在市场格局中处于有利位置，有能力进行创新投入和技术改造；

②盈利效率：公司盈利效率较高，财务结构合理，各项财务指标在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③技术升级：公司核心生产技术符合国家科技创新的大政方针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需求且存在技术壁垒；

④企业家精神：企业家致力于打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规划公司长远发展。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基金经理通过对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和风险溢价等因素的综合评估，合理分配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中投资于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金融工具等产品的比例，构造债券组合。

在选择国债品种中，本产品将重点分析国债品种所蕴含的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根据利率预测模型构造最佳期限结构的国债组合；在选择金融债、企业债品种时，本基金将重点分析债券的市场风险以及发行人的资信品质。资信品质主要考察发行机构及担保机构的财务结构安全性、历史违约担保纪录等。本基金还将关注可转债价格与其所对应股票价格的相对变化，综合考虑可转债的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决定投资可转债的品种和比例，捕捉其套利机会。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实现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谨慎地进行投资，以追求较为稳定的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二）股资决策的依据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②）宏观经济变化的环境、微观企业运行的态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2、投资决策体系

华安实行三级决策体系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三级决策体系的责任主体是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协调小组和基金经理。决策管理的原则是集体决策、分层授权、职责明确和运作规范。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投资协调小组是基金投资的协调机构和中间桥梁，投资协调小组由基金投资部、研究发展部、固定收益部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组成。基金经理是基金运作的直接管理人。

3、投资管理程序

严谨、科学的投资程序是投资取得成功的关键，也是稳定管理、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帧以实现的保证。本基金实行以资产配置、证券选择、组合构建、交易执行、评估与调整、数量分析及投资风险管理为核心的投资管理程序。

①）资产配置

研究发展部和被动投资部金融工程小组向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提交宏观经济分析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市场分析报告和数量分析报告，在此基础之上，研究发展部策略小组提交投资策略分析报告及资产配置建议报告，基金经理提交基金组合分析报告和未来操作建议，供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讨论。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报告并形成投资决策建议，审议各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内，决定基金的具体资产配置。

②）证券选择

基金经理根据决策会议的决议、基金的投资限制要求和市场判断，从核心股票库中挑选股票来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

③）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研究员提交的研究报告，结合自身的研究判断，决定具体的投资品种并决定买卖数量、时机，其中超权限投资安排等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对于拟投资的个股，基金经理将采取长期关注、择机介入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投资风险。对于已经买入的股票，基金的持有周期一般较长，长期持有的操作策略可有效降低基金的交易费用和变现成本，从而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④）交易执行

集中交易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控的职责。

⑤）风险与绩效评估

基金风险评估采用风险管理部门开发模型，评估组合风险价值、行业配置、估值、流动性、利率和信用等风险。绩效评估采用华安自主研发组合绩效归因分析系统和第三方绩效归因系统，对投资组合指定时间段进行绩效分解，归因收益风险来源。

风险管理部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进行风险和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报告。风险报告使得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能够随时了解组合承担的风险水平以及是否符合既定的投资策略。绩效评估能够确认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收益的来源及投资策略成功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以检讨投资策略，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⑥）组合监控与调整

合规监察稽核部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合规监控，合规监察稽核部依据证券基金相关投资法规，同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投资组合的合规监控。

基金经理将跟踪经济状况、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公司开发的中国 A 股市场统一指数，它的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其成份股票为中国 A 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的主流投资股票，能够反映 A 股市场总体发展趋势，具有权威性，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国债券指数。该指数同时覆盖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以及银行柜台债券市场上的主要固定收益类证券，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反映债券市场总体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有其它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有更科学客观的权重比例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投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02,552,520.32	88.09
	其中：股票	1,102,552,520.32	88.09
2	固定收益投资	67,669,000.00	5.41
	其中：债券	67,669,000.00	5.4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540,628.67	5.56
6	其他各项资产	11,861,301.86	0.95
7	合计	1,251,623,450.85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76,003,000.00	6.09
C	制造业	710,708,894.84	56.92
C0	食品、饮料	160,647,429.35	12.87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00,417,900.00	16.05
C5	电子	11,508,705.00	0.92
C6	金属、非金属	6,872,445.14	0.55
C7	机械、设备、仪表	149,647,629.44	11.98
C8	医药、生物制品	181,614,785.91	14.5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91,586,664.58	7.3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5,742,250.00	2.06
I	金融、保险业	159,166,600.00	12.75
J	房地产业	24,712,800.00	1.98
K	社会服务业	14,632,310.90	1.1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102,552,520.32	88.30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50	联化科技	4,788,000	90,014,400.00	7.21
2	002450	康得新	4,100,000	88,478,000.00	7.09
3	000858	五粮液	2,200,000	74,580,000.00	5.97
4	600741	华域汽车	6,900,000	65,412,000.00	5.24
5	600104	上汽集团	3,800,000	51,452,000.00	4.12
6	600016	民生银行	9,100,000	51,415,000.00	4.12
7	600157	永泰能源	5,800,000	50,692,000.00	4.06
8	601318	中国平安	1,010,000	42,359,400.00	3.39
9	600887	伊利股份	1,930,000	41,109,000.00	3.29
10	600518	康美药业	2,510,000	39,708,200.00	3.18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67,669,000.00	5.4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67,669,000.00	5.42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88	11央票 88	700,000	67,669,000.00	5.42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9,640.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932,360.98
3	应收股利	136,350.00
4	应收利息	2,074,247.62
5	应收申购款	608,703.0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861,301.86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基金净值表现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截止时间 2012 年 6 月 30 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 2011-4-22（合同生效日）至 2011-12-31	-18.90%	1.09%	-22.98%	1.04%	4.08%	0.05%
2012-1-1 至 2012-6-30	-0.25%	1.22%	4.11%	1.06%	-4.36%	0.16%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 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5%
100万≤M<300 万	1.2%
300万≤M<500 万	0.8%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总金额的 0.5%，按持有期递减。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1 年	0.5%
1年≤Y<2 年	0.25%
Y≥2 年	0

注：1 年为 365 天，2 年为 730 天，以此类推。

3、转换费

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max［（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 0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固定收费金额

注 1：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注 2：本基金暂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转换业务。

注 3：关于转换费用的其它相关条款请详见公司网站的有关临时公告。

（三）其他费用

1、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2、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6、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章节	主要更新内容
三、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	更新了部分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信息.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更新了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部分信息。
九、基金的投资	增加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十、基金的业绩	对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业绩进行了更新。
二十一、对基金投资人的服务	对"六）基金投资人的服务"部分信息进行了更新。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披露了自 2012 年 4 月 22 日至 2012 年 10 月 22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六日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 年 12 月 6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900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 1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及《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2年 12 月 10 日	
赎回起始日	2012年 12 月 10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2年 12 月 10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2年 12 月 10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 12 月 10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 A	大成现金增利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90022	09102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中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的开放日是指为投资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各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参见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或者转换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或转换申请并被受理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首次申购 A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元；A 级基金份额当期基金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首次申购 B 级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元。投资者累计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500 万份（含）以上，追加申购 A 级基金份额后自动升级为 B 级基金份额的，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不受 B 级基金份额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每个销售机构保留的单只基金的份额余额和单次赎回的份额不做最低要求。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无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申购采用"金额申购"方式，申购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净值 1.00 元，计算公式：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1.00 元

申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

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级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A 级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级基金份额。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B 级基金份额的最低余额为 500 万份，低于 500 万份的，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 B 级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级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无赎回费用。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净值 1.00 元。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①）部分赎回

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时，如其账户中的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或该笔赎回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每份 1.00 元为基准计算的价值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未付收益负值时，赎回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1.00

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 1.00 元计算，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 A 级份额 10 万份，累计收益为 100 元，T 日该投资者赎回 5 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50,000×1.00=50,000.0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A 级份额 5 万份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5 万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5 万份，剩余累计收益为 100 元。

例三：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 A 级份额 100,000 份，累计收益为-100 元，T 日该投资者赎回 5 万份，此时，该投资者部分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赎回后剩余 5 万份，足以弥补其累计至 T 日的累计收益-1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50,000×1.00=50,0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A 级份额 5 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5 万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5 万份，剩余累计收益为-100 元。

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时，如其该笔赎回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每份 1.00 元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账户中累计至该日的未付收益负值时，则将自动按部分赎回份额占投资者账户总份额的比例结转当前未付收益，赎回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1.00+赎回份额按比例结转的累计未付收益

其中，赎回份额对应的累计收益=（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账户基金总份额）×账户当前累计收益

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 1.00 元计算，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四：投资者持有本基金 A 级份额 10 万份，累计收益为-1,000 元，T 日该投资者赎回 99,900 份，此时，该投资者部分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赎回后剩余 100 份，按照 1.00 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累计收益-1,000 元，则：

赎回份额对应的累计收益=-1,000×（99,900/100,000）=-999 元

赎回金额=99,900×1.00-999=98,901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A 级份额 99,900 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98,901 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100 份，剩余累计收益为-1 元。

②）全部赎回

投资者全部赎回本基金份额余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账户中的累计未付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赎回款一起支付给投资者，赎回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1.00+该份额对应的累计未付收益

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 1.00 元计算，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例五：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A 级份额 1 万份，当前累计收益为 43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10,000×1.00+43.00=10,043.00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A 级份额 1 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10,043 元。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率是基金管理人及其